



第六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66(b)

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 不容忍行为：《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 执行和后续行动

大会主席提出的决议草案

落实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活动方案

大会，

回顾其 2013 年 12 月 23 日第 [68/237](#) 号决议，其中宣布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开始、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束，主题为“非洲人后裔：承认、正义与发展”，并在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一般性辩论后立即正式启动，为此强调这是一个机会，可通过有效开展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的纪念活动，在打击种族主义所有各种祸害方面实现重大协同增效，从而为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¹ 作出贡献，

又回顾其 2009 年 12 月 18 日第 [64/169](#) 号决议，其中大会宣布 2011 年为非洲人后裔国际年，铭记具有重要意义的是要借鉴在执行非洲人后裔国际年活动方案期间所获成果，并为此目的，回顾其 2011 年 12 月 19 日第 [66/144](#) 号决议第 61 段，其中大会鼓励非洲人后裔问题专家工作组制订一项行动纲领，包括提出一个主题，供人权理事会通过，以便于 2013 年底前宣布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

还回顾其 1997 年 12 月 12 日第 [52/111](#) 号决议，其中大会决定召开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并回顾其 2002 年 3 月 27 日第 [56/266](#) 号、2002 年 12 月 18 日第 [57/195](#) 号、2003 年 12 月 22 日第 [58/160](#) 号、2004 年 12 月 20 日第 [59/177](#) 号和 2005 年 12 月 16 日第 [60/144](#) 号决议，这些

¹ 见 [A/CONF.189/12](#) 和 Corr.1，第一章。



决议为该世界会议的全面后续行动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有效执行提供了指导，

认识到其 2007 年 11 月 17 日第 62/122 号决议，其中大会将 3 月 25 日指定为奴隶制和跨大西洋贩卖奴隶行为受害者国际纪念日，

致力于维护那些遭受奴隶制、奴隶贸易和殖民主义之害的人们特别是散居海外非洲人后裔的人类尊严和平等，

欢迎有效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在制订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活动方案草案方面所开展的工作，

表示注意到有效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关于制订落实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活动方案草案的报告，²

1. 通过本决议所附落实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活动方案；
2. 敦促各国确保根据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活动方案第 10 段，在与非洲人后裔充分协商与协作基础上，规划和落实该十年的活动和目标；
3. 决定任命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为该十年协调员，以贯彻落实该十年框架内的各项活动；
4. 请各国并鼓励联合国相关人权机构、机关和机制、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国际、区域、次区域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包括非洲人后裔组织，国家人权机构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各自主管领域内制定和实施着重行动的具体活动；
5. 请秘书长每年提交一份进度报告，说明该十年各项活动的落实情况；
6. 又请秘书长从联合国经常预算中拨付可预测供资，用于有效执行该十年活动方案，并邀请会员国和其他捐助方为此目的提供预算外资源；
7. 请大会主席在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之前举行一次中期审查会议，评估进展情况并就进一步必要行动作出决定；
8. 请秘书长在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结束之际举办的高级别国际活动框架内举行会议，对该十年进行最后评估；
9. 决定根据大会第 68/237 号决议，在第六十九届会议一般性辩论后立即正式启动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使之具有必要的全球能见度并进行适当宣传，其方式应由大会主席与会员国协商。

² A/HRC/26/55。

附件

落实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活动方案

一. 引言

A. 背景

1. 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定为 2015 年至 2024 年，这是一个有利的历史时期，联合国会员国、民间社会及所有其他相关行为体将本着承认、正义与发展的精神，与非洲人后裔齐心协力，采取有效措施落实活动方案。活动方案确认，《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是一个全面的联合国框架，也是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坚实基础，代表着联合国和国际社会恢复非洲人后裔权利与尊严的努力进入一个新的阶段。

2. 国际十年活动方案的执行工作是根据《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充分和有效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工作的组成部分，上述文件是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主要国际文书。因此，应通过该国际十年在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斗争中实现重大协同增效。

3. 《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承认，非洲人后裔是奴役、奴隶贸易和殖民主义受害者，如今仍受害于其种种后果。德班进程因各国、联合国、其他国际和区域机构以及民间社会所采取具体的行动而提高了非洲人后裔的能见度，有助于在促进和保护其权利方面取得重大进展。

4. 令人遗憾的是，尽管取得了上述进展，但直接的和间接的、事实上和法律上的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仍体现在不平等和弱势处境中。全世界非洲人后裔，无论是跨大西洋贩卖奴隶行为受害者的后裔，抑或是近期移民，都属于最贫穷和最边缘化群体的一部分。国际和国家机构的研究和调查结果显示，非洲人后裔接受优质教育、保健服务、住房和社会保障的机会仍然有限。在许多情况下，他们的处境仍基本上未受到关注，非洲人后裔谋求纠正现况的努力也没有得到适当承认和尊重。他们还在司法救助方面屡受歧视，又经常遭遇警察暴力和种族定性，其比率之高，令人震惊。他们在参选和担任政治职务方面的政治参与程度往往也很低。

5. 非洲人后裔还可能因其他相关原因，如年龄、性别、语言、宗教、政治或其他见解、社会出身、财产、残疾、出生或其他身份，遭受多重、严重或交叉形式的歧视。

6. 促进和保护非洲人后裔的人权应成为联合国的优先关注事项。在这方面，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是一个及时和重要的举措，也是一个独特的机会，可彰显非洲

人后裔对我们社会作出的重大贡献，并提出具体措施，促使他们充分融入，并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

B. 国际十年的主题

7. 大会第 68/237 号决议宣布，该国际十年的主题是“非洲人后裔：承认、正义与发展”。

C. 国际十年的目标

8. 不歧视和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以及法律的平等是国际人权法的基本原则，也是《世界人权宣言》和主要国际人权条约和文书的基础。因此，该国际十年的主要目标应是如《世界人权宣言》所确认的，促进尊重、保护并实现非洲人后裔的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只有通过全面、有效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德班审查会议成果文件》、纪念《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十周年政治宣言，并通过普遍加入或批准《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及其他相关国际和区域人权文书，充分履行根据这些文书产生的义务，才能实现这个主要目标。

9. 该国际十年应着重实现以下具体目标：

(a) 加强国家、区域和国际行动与合作，使非洲人后裔全面享有经济、社会、文化、公民和政治权利，全面和平等地参与社会所有方面；

(b) 推动增进对非洲人后裔多种遗产和文化及他们对社会发展所作贡献的了解和尊重；

(c) 根据《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和《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制定并加强国家、区域和国际法律框架，确保它们得到充分和有效落实。

二. 有待国际十年期间开展的活动

A. 国家一级

10. 各国应通过制定并有效落实国家和国际法律框架、政策和方案，采取具体和实际步骤打击非洲人后裔面临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同时考虑到妇女、女童和青年男子的特殊处境，为此，除其他外，要开展下述活动。

1. 承认

(a) 平等和不受歧视的权利

11. 各国应：

(a) 消除有碍他们平等享有包括发展权在内的所有人权以及经济、社会、文化、公民和政治权利的所有障碍；

(b) 促进有效落实国家和国际法律框架；

(c) 撤回不符合《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目的和宗旨的保留，并考虑撤回其他保留；

(d) 对国内立法进行一次全面审查，以查明并取消造成直接或间接歧视的规定；

(e) 通过或加强全面反歧视立法并确保这一立法得到有效执行；

(f) 向非洲人后裔提供有效保护，并审查和废除对于遭遇多种严重或交叉形式歧视的非洲人后裔具有歧视性效果的所有法律；

(g) 通过、加强和执行旨在确保非洲人后裔充分、平等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且注重行动的政策、方案和项目，以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还鼓励各国制订国家行动计划，促进多样性、平等、公平、社会正义、机会平等和全体人民的参与；

(h) 建立和(或)加强国家机制或机构，以期在民间社会代表的参与下制订、监测和执行政策，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并促进种族平等；

(i) 按照“巴黎原则”酌情建立和(或)加强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以及(或)有民间社会参与的类似机制，为其配备便于开展保护、促进和监测工作的适当财政资源、权限和能力，以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

(b) 有关平等问题的教育和提高认识

12. 各国应：

(a) 在国家一级开展启动国际十年的庆祝活动，并制定旨在充分和有效落实该十年的国家行动纲领和活动方案；

(b) 组织全国会议和其他活动，以便在包括政府、民间社会代表和受害个人或群体在内的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参与下，启动有关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公开辩论，并提高这方面的认识；

(c) 推动增进对非洲人后裔的文化、历史和遗产的了解、承认和尊重，包括为此开展研究和教育，并促进将非洲人后裔的历史和贡献充分和准确纳入教育课程；

(d) 促进政治领导人、政党、宗教团体领导人和媒体可在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方面进一步发挥的积极作用，为此，除其他外，要公开承认和尊重非洲人后裔的文化、历史和遗产；

(e) 通过旨在恢复非洲人后裔尊严的宣传和教育措施提高认识，并考虑为开展这类活动向非政府组织提供支助；

(f) 支持针对非政府组织和非洲人后裔的教育和培训举措，帮助他们学习如何使用有关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国际人权文书所提供的工具；

(g) 确保教科书和其他教材准确反映涉及历史悲剧和暴行包括有关国家在其中所扮演角色的史实，特别是有关奴隶制、奴隶贸易、跨大西洋贩卖奴隶行为和殖民主义的史实，以避免可能导致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对于这些史实的定型观念、歪曲或篡改，具体做法是：

(一) 支持研究和教育举措；

(二) 对受害者及其后裔予以承认，为此，应在尚未设立纪念场所的那些从奴隶制、奴隶贸易、跨大西洋贩卖奴隶行为和殖民主义及历史悲剧中受益并(或)对此负责的国家以及各离境、抵达和重新安置地点设立纪念场所，并保护相关文化场所。

(c) 收集资料

13. 根据《德班行动纲领》第 92 段，各国应在国家和地方各级收集、汇编、分析、传播和发布可靠统计数据，并采取一切其他有关必要措施，定期评估遭受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非洲人后裔的境况；

14. 这些统计数据应按照国家立法分门别类，同时维护隐私权和自我认定原则。

15. 应收集信息，用于监测非洲人后裔的境况，评估取得的进展，提高其能见度并查明社会差距。该信息还应用于评估和指导制定政策和行动，以防止、打击和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

(d) 参与和包融

16. 各国应采取措施，使非洲人后裔能够依照国际人权法，在不受歧视的情况下充分、平等和有效参与公共和政治事务。

2. 司法

(a) 司法救助

17. 各国还应采取以下措施：

(a) 采取措施确保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尤其是享有法庭和其他司法机关面前一视同仁的权利；

(b) 制订、实施并强制执行有效措施，消除俗称“按种族定性”的现象；

(c) 消除对非洲人后裔的体制化定型观念，并对按种族定性的执法官员进行适当制裁；

(d) 确保非洲人后裔可通过主管国家法庭和其他国家机构就任何种族歧视行为获得充分、有效的保护和补救，并有权在上述法庭诉请因这种歧视而遭受的任何损失获得公正和适当赔偿或补偿；

(e) 采取有效和适当措施，包括酌情采取法律措施，打击一切种族主义行为，特别是传播种族优越或仇恨思想、煽动种族仇恨、暴力或煽动种族暴力以及种族主义宣传活动和参加种族主义组织。还鼓励各国确保将这类动机视为加重判刑的因素；

(f) 协助遭受种族主义之害的非洲人后裔获得司法救助，为其提供说明其权利的必要法律信息，并酌情提供法律援助；

(g) 防止和惩处伤及非洲人后裔的所有侵犯人权行为，其中包括暴力、酷刑、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包括国家官员实施的上述行为；

(h) 确保非洲人后裔与所有其他人一样享有庄严载入相关国际人权文书的公平审判和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全部保障，特别是无罪推定的权利、获得律师协助和口译服务的权利、接受独立和公正法庭审判的权利、司法保障以及所有囚犯应享权利；

(i) 对于数百万男人、妇女和儿童因奴隶制、奴隶贸易、跨大西洋贩卖奴隶行为、殖民主义、种族隔离、种族灭绝和历史悲剧而遭受的不堪言状的苦难和邪恶待遇予以承认并深表遗憾，注意到一些国家已对实施严重大规模侵权行为主动道歉并适当支付赔偿，并促请尚未表示悔恨或道歉的国家设法以某种方式帮助恢复受害人的尊严；

(j) 邀请国际社会及其成员悼念这些悲剧的受害人，以结束历史上这黑暗的一页，并以此作为和解和治愈创伤的手段；还注意到，有些国家已主动表示遗憾或悔恨或作了道歉，促请尚未帮助恢复受害人尊严的所有国家找到这样做的适当方法，为此目的，向已经这样做的国家表示赞赏；

(k) 促请所有有关国家铭记道义义务，采取适当和有效的措施，制止和扭转这些做法的长期后果。

(b) 特别措施

18. 酌情采取平权行动等特别措施，对于减轻和纠正在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影响非洲人后裔的差距、保护他们不受歧视以及克服历史情况造成的长期或结构性差距以及事实上的不平等现象至关重要。因此，各国应制订或编写国家行动计划，以促进多样性、平等、社会正义、机会平等和全体人民的参与。通过平权或

积极行动和战略等手段，这些计划的目标应力求为所有人创造条件，使他们都能在不受歧视的基础上有效参与决策，并在生活的所有领域实现各项公民、文化、经济、政治和社会权利。

3. 发展

(a) 发展权利和除贫措施

19. 根据《发展权利宣言》，各国应采取措施保证所有人包括非洲人后裔积极、自由和切实参与发展和有关决策，以及由此产生的利益公平分配。

20. 认识到贫穷既是歧视的原因，也是歧视的结果，各国应酌情通过或加强旨在消除贫穷和减少社会排斥且顾及非洲人后裔具体需要和经历的国家方案，还应扩大各项努力，促进在执行这些方案过程中开展双边、区域和国际合作。

21. 各国应采取行动保护土著非洲人后裔群体。

(b) 教育

22. 各国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落实非洲人后裔特别是儿童和青年在不受歧视情况下免费接受初等教育以及获得各级和各种形式优质公共教育的权利。各国应：

(a) 确保在非洲人后裔族群生活的地区，特别是在农村和边缘化社区能够获得和提供优质教育，要注意改善公共教育的质量；

(b) 采取措施确保公立和私立教育系统不歧视也不排斥非洲人后裔子女，并确保他们不会遭受同龄人或教师的直接或间接歧视、负面陈规定型、轻蔑和暴力；为此，应对教师进行培训和宣传，还应采取措施增加教育机构中的非洲裔教师人数。

(c) 就业

23. 各国应采取具体措施，消除工作场所中针对包括移民在内的所有工人特别是非洲人后裔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确保在法律面前包括在劳动法面前人人平等，并酌情消除阻碍参与职业培训、集体谈判、就业、合同和工会活动、诉诸审理申诉的司法和行政法庭、在居住国各地寻求就业以及在安全和健康环境下工作的障碍。

(d) 健康

24. 各国应采取措​​施，改善非洲人后裔获得优质保健服务的机会。

(e) 住房

25. 认识到许多非洲人后裔恶劣和不安全的住房条件，各国应制定和执行适当政策和项目，除其他外，确保他们可获得和维持一个有安全保障的住所和社区，过和平和有尊严的生活。

4. 多重或严重的歧视

26. 各国应通过和执行政策与方案，为那些出于性别、语言、宗教、政治或其他见解、社会出身、财产、出生、伤残或其他身份等其他有关原因而面临多重、严重或交叉形式歧视的非洲人后裔提供有效保护，并审查和废除可能歧视他们的所有政策和法律。

27. 各国应根据《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北京行动纲要》及其审查会议成果文件，在制定和监测公共政策时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主流，同时考虑到非洲裔妇女和女童的具体需求和现实，包括在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生殖权利方面的需求和现实，确保她们适当获得孕产妇保健。

B. 区域和国际两级

1. 有待国际社会以及国际和区域组织采取的步骤

28. 国际社会、国际和区域组织，特别是联合国相关方案、基金、专门机构和其他机构、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和其他国际机制应在各自职权范围内，高度优先执行为打击对非洲人后裔的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而专门制定的方案和项目，同时充分考虑到《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德班审查会议成果文件、《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和大会纪念《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十周年高级别会议的政治宣言，除其他外，还应：

(a) 采取措施，通过提高认识运动、组织和支持其他活动等办法提高人们对国际十年的认识，同时铭记十年的主题；

(b) 继续广泛传播《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德班审查会议成果文件和大会纪念《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十周年高级别会议的政治宣言；

(c) 继续提高人们对《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认识；

(d) 协助各国充分和有效履行由《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产生的义务，并协助它们批准或加入《公约》，以期使《公约》获得普遍批准；

(e) 协助各国充分和有效履行它们根据《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作出的各项承诺；

(f) 将人权纳入各项发展方案，包括在获得和享有受教育、就业、保健、住房、土地和劳动权利等方面的发展方案；

(g) 特别优先执行专门用于收集统计数据的项目；

(h) 支持旨在纪念和维护非洲人后裔历史记忆的举措和项目；

(i) 利用该十年这一机会，协同非洲人后裔采取适当和有效措施，制止和扭转奴隶制、奴隶贸易和跨大西洋贩卖被捕获的非洲人为奴等行为的长期后果，并

为此目的，确保非政府组织、其他利益攸关方和广大民间社会的参与并与它们进行协商；

(j) 在规划该十年活动时，研究现有方案和资源可如何更有效地用于造福非洲人后裔；

(k) 在联合国讨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期间适当考虑到旨在消除针对非洲人后裔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目标和目的。

2. 有待大会采取的步骤和措施

29. 大会应：

(a) 任命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为国际十年协调员，以贯彻落实该十年框架内的各项活动；

(b) 请秘书长提出一份年度进展报告，说明该十年活动实施情况，同时考虑到各国、相关人权机构、联合国机关和机制、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国际、区域、次区域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包括非洲人后裔组织，国家人权机构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的信息和意见；

(c) 请新闻部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开展提高认识运动，向大众宣传非洲人后裔的历史、贡献(包括对全球发展的贡献)、挑战、现代经历和人权状况；

(d) 鼓励联合国邮政管理处发行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邮票；

(e) 邀请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专门机构、联合国方案、基金和办事处在各自主管和专长领域内开展研究，并就该十年的主题提出报告；这种研究可用来为该十年的中期审查提供信息，用以监测进展情况，相互交流各主要行为体的学习方法，并为该十年余下五年及以后的计划和政策提供信息；

(f)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在该十年期间继续开展和加强针对非洲人后裔的研究金方案；

(g) 请高级专员办事处在反歧视数据库中设立一个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部分；

(h) 请各国考虑采取措施，按照庄严载入国际人权文书的规定，进一步促进和保护非洲人后裔的人权，包括就促进和充分尊重非洲人后裔的人权制订一项联合国宣言草案；

(i) 决定设立一个论坛，作为由现有德班后续机制之一，如非洲人后裔问题专家工作组或有效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提供的一个协商机制，在这方面，请人权理事会为其中一个机制专门为此目的举行的年度会议分配两天

或三天时间，并确保联合国所有会员国、联合国基金和方案、专门机构、非洲人后裔民间社会组织和所有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能够包容性参与；

(j)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进一步增强和加大对人权理事会相关机制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支持力度；

(k) 鼓励所有国家、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私营机构和个人以及有能力采取行动的其他捐助方，向打击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行动十年方案信托基金慷慨捐款，以便为成功执行该方案作出贡献；

(l) 请秘书长高度优先执行该十年活动方案，并从联合国经常预算和预算外资源拨付可预测资金，用于有效执行该十年行动纲领和活动方案；

(m) 不断审查该十年情况，并举行一次中期审查会议，以评估进展情况和决定采取何种进一步必要行动；

(n) 在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结束之际举办的高级别国际活动框架内举行会议，对该十年进行最后评估；

(o) 确保在 2020 年中期审查前完成在联合国总部设立悼念奴隶制和跨大西洋贩卖奴隶行为受害者永久纪念碑的施工和揭幕工作。